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协管员经费

区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李岚

联系电话：0753-2203397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7 月 24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根据《梅州市梅江区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实施方案》(梅市机编发[2020]105号)文件精神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派驻在乡镇街道的机构实行属地管理，与乡镇街道有关机构整合设置。经区委深化机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，同意区住建局派驻在7个镇(街道)执法大队的73名实有人员转隶到相应镇(街道)工作。我街道共计接收协管员20人。

（二）财政资金情况

协管员经费每年为78.72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

- 1.做好执法下沉，及时有效解决城市治理的矛盾。
- 2.增强基层的执法力量，提高执法效率。
- 3.以大网格、大综合持续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和市场监管工作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我们根据项目的设立申请报批程序资料，资金申请、实施、管理、实施情况符合相关制度规定资料进行自评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管理情况：项目经费按时支出。

（二）产出情况：处理市容“六乱”行为16506宗，组织执法行动53场次，拆除违法建设面积共计858平方米，清理长期未经营企业33家，100%完成“食安快线”、在营餐饮经营者进行首次线上风险分级和包保工作。

（三）效益情况：提升综合执法水平。

五、主要绩效

今年来，处理市容“六乱”行为 16506 宗，组织执法行动 53 场次，拆除违法建设面积共计 858 平方米，清理长期未经营企业 33 家，100%完成“食安快线”、在营餐饮经营者进行首次线上风险分级和包保工作。

六、资金使用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：无